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U KONG PETROLEUM AND NATURAL GAS STEEL PIPE HOLDINGS LIMITED
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38)

業務更新: 提供結構管15,000噸之銷售合同

本公佈乃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作出。本公佈旨在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有關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從獨立第三方之客戶，海洋石油工程(珠海)有限公司(「客戶」)，獲得一份銷售合同(「銷售合同」)。該客戶為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該銷售合同之條款訂明，本公司須於二零一五年內就其泰國海灣之海上鑽井平台提供約15,000噸之結構管。該銷售合同為該客戶的第二張訂單。

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再次獲得客戶的訂單，證明本集團在參與國內及海外項目時表現出色，擁有在中國的領先及世界一流的優質焊管製造商之資格、名譽及地位，也提高本集團在海洋工程裝備製造行業之領導地位。本集團的珠海生產基地與客戶及其他油服裝備製造商為鄰，佔盡地理優勢。此銷售合同標誌著南中國海日後的巨大開發潛力，本集團符合國家政策，將受惠於海洋工程裝備製造業和「一帶一路」所帶來的巨大商機。

謹請注意，上述數字尚未經審核，或可予調整。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昌

中國廣東省，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三位執行董事包括陳昌先生、陳兆年女士及陳兆華女士；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陳平先生、施德華先生及田曉韜先生。